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
摘要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证监许可【2018】2027 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管理风险，资产配置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和其他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向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1月2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招募说明书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宗友

设立日期：2004年12月9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97号

注册资本：21,750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齐岩

电话：（010）68779666

传真：（010）68779528

股权结构：

出资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金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50	58.62%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80	35.31%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0	6.07%
合计	21,75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张宗友先生：董事长，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全胜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包头九原区证券服务部经理、内蒙古证券包头昆区证券服务部经理、恒泰证券区内经纪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恒泰证券包头钢铁大街营业部总经理助理、恒泰证券临河胜利北路营业部总经理、恒泰证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恒泰证券经纪事业部总裁助理兼经纪事业部总经理、恒泰证券副总裁。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项琥先生：董事。历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天津分公司、中信证券天津证券业务部经理、天津协通咨询中心国债服务部副经理、天津未来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业务部总经理、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于芳女士：董事。历任北京市水利建设管理中心项目管理及法务专员、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

胡波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师、中国人民大学风险投资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副主任、执行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省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东清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保利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职于山西省临汾地区教育学院、北京大学财务部。现任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裁。

2、监事会成员

杨淑飞女士：监事会主席，硕士。历任航天科工财务公司结算部经理、航天科工财务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航天科工财务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秘、副总裁，华浩信联（北京）科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浩先生：职工监事，硕士。历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监，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监，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房宝信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

别冶女士：职工监事，金融学学士。十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每日经济新闻》、《第一财经日报》财经记者，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媒体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宗友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刘全胜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子公司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兼任首席信息官，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首席信息官。

晏益民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大通证券投行总部综合部副总经理，泰信基金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天治基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崔建波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4、基金经理

姚秋先生：经济学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投资研究工作、中国工商银行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4年4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刘全胜先生；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崔建波先生、投资副总监于泽雨先生、权益投资部总监赵强先生、投资副总监姚秋先生、研究部总监张霖女士、基金经理付伟先生。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4,998,303.4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

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 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 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 SAS70 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 SAS70 审计报告。自 2010 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内控标准（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 2010 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 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 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 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 年至 2017 年连续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 年、2016 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2018 年荣获中国基金报授予的公募基金 20 年“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2019 年荣获证券时报授予的“2019 年度资产托管银行天玑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 1998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目前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客户一部、客户二部、客户三部、客户四部、风险合规部、产品研发与信息技术部、营运一部、营运二部、市场营销部、内控监管部、账户管理部，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近 310 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60 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 488 只。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C1座

法定代表人：张宗友

电话：010-68730999

联系人：陈静

网址：www.nc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8866

（2）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ncfund.com.cn>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联系人：唐文勇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光大银行办公楼

14-18 层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熊丽

客服电话：400-196-6188

网址：www.cnht.com.cn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95587

网站：www.csc108.com

（5）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12 号 17 号平房 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A 座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客服电话： 个人业务：95118 企业业务：400-088-8816

网址：<http://fund.jd.com>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胡凯隽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7）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7 号 10 层 101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7 号 10 层 1015 室

法定代表人：何静

联系人：王重阳

座机：010-65951887

客服电话：400-618-0707

公司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8）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何雪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9）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栋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 12 楼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客服电话：400-766-123

联系人：韩爱彬

网址：www.fund123.cn

（1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联系人：王锋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站：www.snjijin.com

（1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里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开发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昆明路 518 号北美广场 A1002-A10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1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1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丁珊珊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1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7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联系人：林海明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fund.10jqka.com.cn

（15）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院20号楼9层101-14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院20号楼9层101-14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刘栋栋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16）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沈晨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17）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3号楼A座9层9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3号楼A座9层908室

法定代表人：聂婉君

客服电话：400-012-5899

联系人：李艳

公司网站：www.zscffund.com

（18）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 号 1 号楼昆泰国际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联系人：杨超

客服电话：95510

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19）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盛世龙源国食苑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于龙

联系人：张喆

客服电话：4006-802-123

网址：www.zhixin-inv.com

（20）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47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绿地紫峰大厦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林伊灵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网址：www.huilinbd.com

（21）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王悦

客服电话：400-159-9288

网址：danjuanapp.com

（2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陈东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23）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钟琛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其他销售机构具体名单详见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登记机构

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法定代表人：张宗友

电话：023-63711923

传真：023-63710297

联系人：陈猷忱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伟、胡慰

联系人：胡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较高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

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态势、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走势、国际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2、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主要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1）久期策略

根据经济环境、市场风险、物价走势等综合判断利率走势，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如预测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或变平时，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预测收益率曲线变陡时，将采取子弹型策略。

（3）信用策略

根据国民经济运行周期阶段，分析债券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业务发展状况、企业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管理水平和债务水平等因素，评价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根据特定债券的发行契约，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确定债券的信用风险利差与投资价值。

（4）类属配置策略

对不同类型债券品种的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税赋水平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深入研究不同类型和不同市场上债券品种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和研究可转换债券条款和发行债券公司基本面的基础上，利用可转换债券定价模型进行估值分析，投资具有较高安全边际和良好流动性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取稳健的投资回报。

（6）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交换债券在换股期间用于交换的股票是发行人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股票。可交换债券同样兼具股票和债券的特性。其中，债券特性与可转换债券相同，指持有至到期获取的票面利息和票面价值。股票特性则指目标公司的成长能力、盈利能力及目标公司股票价格的成长性等。本基金将通过对可交换债券的纯债价值和目标公司的股票价值进行研究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一方面，本基金将从公司盈利模式、盈利能力、所属行业发展前景、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治理结构等方面对公司

进行深入分析和研究，筛选出具有持续成长性且估值相对合理的个股进行重点关注。另一方面，本基金也将积极跟踪公司股价表现，运用趋势跟踪及模式识别模型进行股价跟踪，重点关注股价具有向上趋势的个股。基于以上两方面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水平。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深入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水平等基本因素，并且结合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结果，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辅以量化模型分析，评估其内在价值进行投资。

5、权证投资策略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采用以下策略进行权证投资。普通策略：根据权证定价模型，选择低估的权证进行投资。持股保护策略：利用认沽权证，可以实现对手中持股的保护。套利策略：当认沽权证和正股价的和低于行权价格时，并且总收益率超过市场无风险收益率时，可以进行无风险套利。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002,282.00	16.79
	其中：股票	9,002,282.00	16.79
2	固定收益投资	41,311,388.00	77.04
	其中：债券	41,311,388.00	77.0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0,000.00	1.6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6,818.43	1.21
7	其他各项资产	1,765,271.50	3.29
8	合计	53,625,759.93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638,731.00	10.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49,600.00	0.87
F	批发和零售业	399,168.00	0.7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0,660.00	1.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68,880.00	1.1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6,360.00	0.5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71,545.00	0.5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77,338.00	1.70
S	综合	-	-
	合计	9,002,282.00	17.45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13	芒果超媒	15,300	534,888.00	1.04
2	600887	伊利股份	17,100	529,074.00	1.03
3	000651	格力电器	8,000	524,640.00	1.02
4	000333	美的集团	9,000	524,250.00	1.02
5	002352	顺丰控股	14,000	520,660.00	1.01
6	600690	海尔智家	26,300	512,850.00	0.99
7	600809	山西汾酒	5,200	466,440.00	0.90
8	601668	中国建筑	80,000	449,600.00	0.87
9	002568	百润股份	16,000	420,320.00	0.81
10	600600	青岛啤酒	8,000	408,000.00	0.79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00,900.00	2.9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6,611,500.00	70.9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6,611,500.00	70.9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198,988.00	6.2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1,311,388.00	80.08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310	19 进出 10	100,000	10,129,000.00	19.63
2	190401	19 农发 01	100,000	10,045,000.00	19.47
3	190305	19 进出 05	100,000	10,011,000.00	19.41
4	180205	18 国开 05	50,000	5,419,000.00	10.50
5	110057	现代转债	15,600	1,728,168.00	3.35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334.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3,793.2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50,183.20
5	应收申购款	106,960.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65,271.50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7	现代转债	1,728,168.00	3.35
2	113021	中信转债	1,470,820.00	2.85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本基金成立以来的业绩如下：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新华聚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2%	0.19%	1.29%	0.08%	2.03%	0.11%
自成立以来 (2019.4.11-2019.12.31)	9.03%	0.27%	1.39%	0.11%	7.64%	0.16%

新华聚利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1%	0.19%	1.29%	0.08%	1.92%	0.11%
自成立以来 (2019.4.11-2019.12.31)	8.55%	0.27%	1.39%	0.11%	7.16%	0.16%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新华聚利债券 A：



2. 新华聚利债券 C:



注：1、本基金自 2019 年 4 月 11 日成立，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披露日未满一年；

2、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

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内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

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12月13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一）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

（二）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三）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信息。

（四）在“六、基金的募集”中，更新了基金募集的相关信息。

（五）在“七、基金合同的生效”中，更新了合同生效的相关信息。

（六）在“九、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

（七）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数据，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

（八）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2019年3月7日至2020年1月23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目前无重大诉讼事项

2、2019年3月16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3、2019年3月16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4、2019年3月28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8年年度报告

5、2019年4月4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6、2019年4月12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7、2019年4月18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1季度报告

8、2019年4月20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9、2019年5月8日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0、2019 年 5 月 10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11、2019 年 6 月 11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12、2019 年 6 月 24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13、2019 年 6 月 29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最后一日交易日资产净值的公告

14、2019 年 7 月 4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15、2019 年 7 月 19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16、2019 年 8 月 24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17、2019 年 9 月 12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8、2019 年 9 月 20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19、2019 年 10 月 24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19 年 10 月 26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1、2019 年 12 月 13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22、2019 年 12 月 13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更新）

23、2020 年 1 月 10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调整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24、2020 年 1 月 10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5、2020 年 1 月 20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26、2020 年 1 月 20 日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4 日